

國民 文獻 編類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

教育卷

658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

教育卷
658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2812-b
10/658

Ant 1340/02

第六五八冊目錄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下半年度教育部工作計劃	教育部編	一九四八年出版	一〇七
抗戰第二期教育計劃綱要	民國間出版
第二期戰時行政計劃實施方案教育部分	民國間出版
中華民國大學院職員錄	中華民國大學院編	中華民國大學院，一九二八年出版	一六九
教育部職員錄(民國二十年)	教育部編	教育部，一九三一年出版	一八三
教育部職員錄(民國廿四年)	教育部編	教育部，一九三五年出版	二一三
教育部職員錄(民國廿五年)	教育部編	教育部，一九三六年出版	二四三
教育部職員錄(民國二十八年)	教育部編	教育部，一九三九年出版	二九一
教育部職員錄(民國三十一年)	教育部編	教育部，一九四二年出版	三二五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下半年度教育部工作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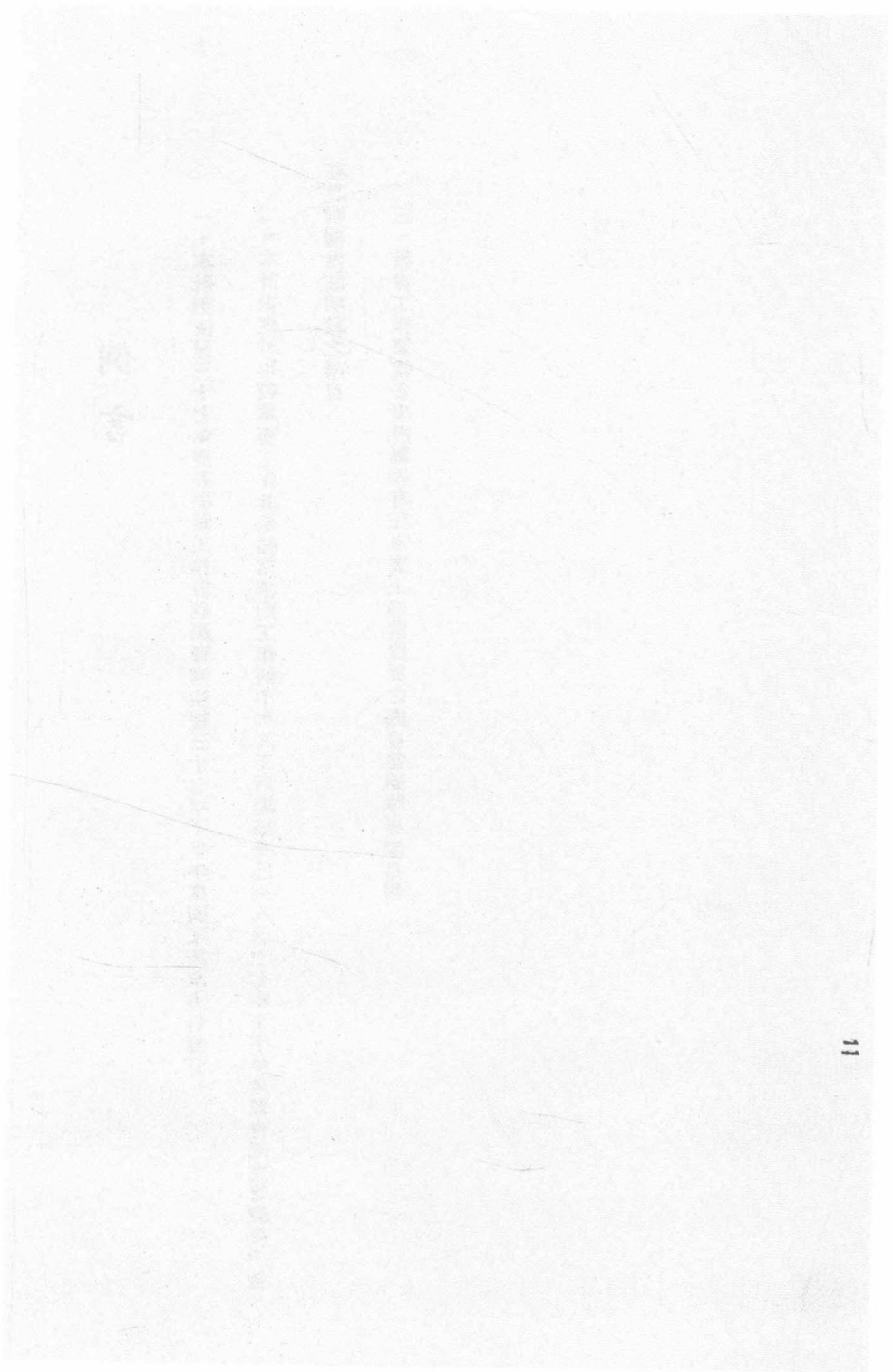
三十七年六月編印

例言

一、本計劃依照三十七年度各機關工作計劃編審辦法暨三十七年下半年度國家施政方針編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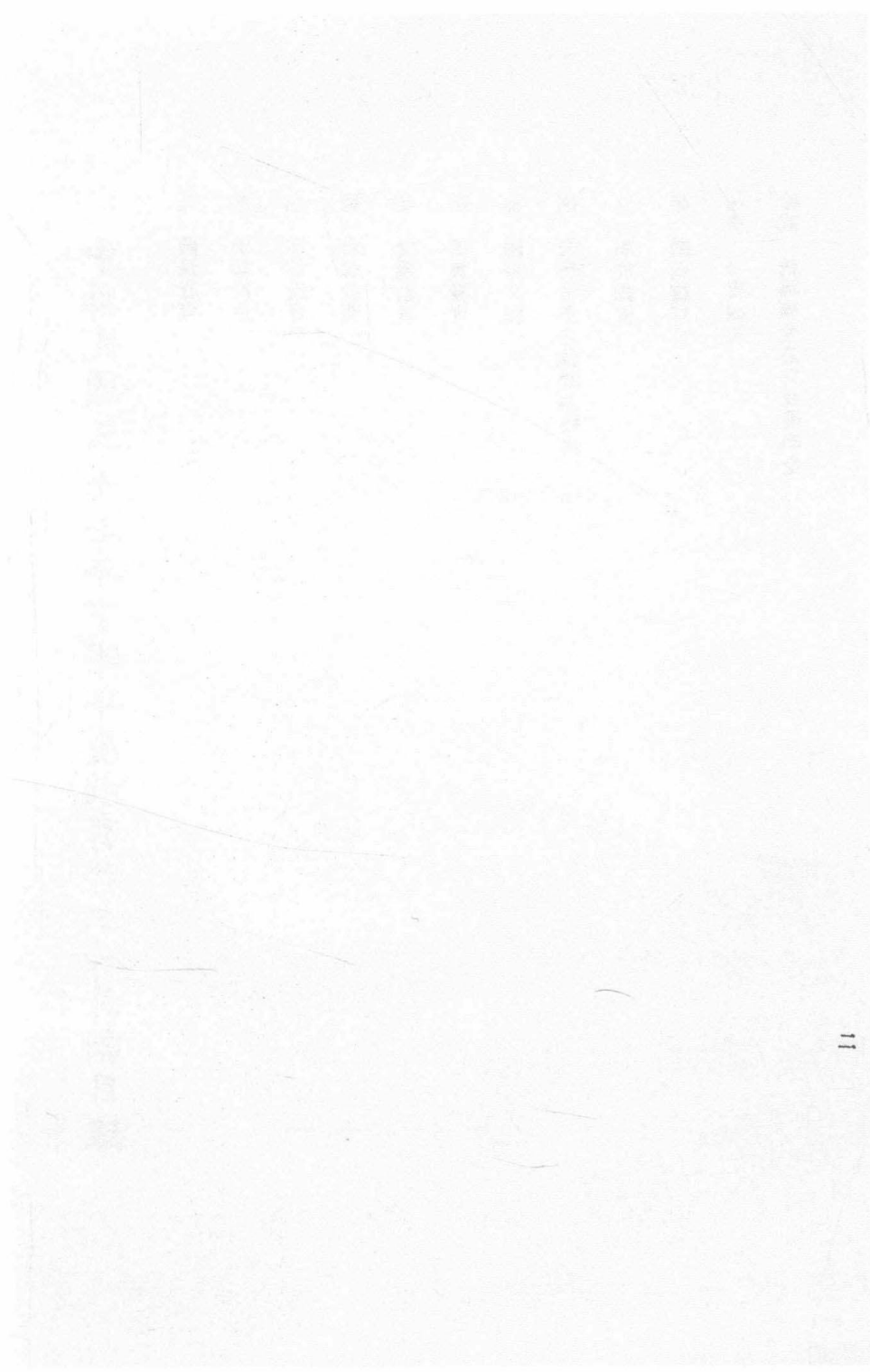
二、本計劃編列比較重要工作其他經常應辦工作例不列入至所需經費已列入三十七年下半年度教育部主管概算內並在說明欄內註明款之項目

三、教育工作繁複各項計劃容有在事實上必需變更之處自當隨時專案呈報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下半年度教育部工作計劃目錄

- 壹 國民教育
- 貳 中等教育
- 參 高等教育
- 肆 社會教育
- 伍 邊疆教育
- 陸 僑民教育
- 柒 國際文教
- 捌 失學青年之救濟與輔導
- 玖 學校訓育
- 拾 國民體育
- 拾壹 教育視導
- 拾貳 統籌學生公費及獎學金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下半年度教育部工作計劃

教育部部長 朱家驊
 設計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計劃表

壹 國民教育

計劃項目	計劃程度或要點		實施方法	完成百分比	說明
	過去辦理概況或創辦緣起	計劃限度或要點			
督促各省市推進師範教育	本年上半年繼續督促各省市實施戰後五年師範教育方案電催造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計劃飭依照各項切實辦理1.應照所送戰後五年方案列入三十七年度應增師範簡師校班數2.加緊推廣女子師範教育3.督促推廣一年制簡師科及特別師範科普通組4.繼續培養專科師資推設一年制特別師範科體育藝術勞作等組	繼續督催未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計劃各省市迅速送部其已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計劃	1.考核全年度成績督促造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情形報告表 2.令飭隨時具報以上十項辦理情形再分別指示改進 3.加強質量之改進	100%	1.考核全年度成績督促造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情形報告表 2.令飭隨時具報以上十項辦理情形再分別指示改進 3.加強質量之改進

國民教育類別計劃
 一次號計劃

督促各省市推進師範教育
 1.實施戰後五年師範教育方案

辦新或辦續

辦續

本年上半年繼續督促各省市實施戰後五年師範教育方案電催造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計劃飭依照各項切實辦理1.應照所送戰後五年方案列入三十七年度應增師範簡師校班數2.加緊推廣女子師範教育3.督促推廣一年制簡師科及特別師範科普通組4.繼續培養專科師資推設一年制特別師範科體育藝術勞作等組

繼續督催未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計劃各省市迅速送部其已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計劃

1.考核全年度成績督促造送三十七年度師範教育實施情形報告表
 2.令飭隨時具報以上十項辦理情形再分別指示改進
 3.加強質量之改進

及普通設置選科5.改善師範簡師招生辦法與服務聯繫6.加緊實施訓練實習間期制調訓不合格教師7.督促內容充實之省縣簡易師範學校增招師範班改設師範學校8.督導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9.加強師範生服務管理10.指定優良師範學校一二所充實設備優選教師進行實驗工作使在全省市起示範作用等上項電文發出後計送到各省市有蘇、浙、黔、滇、閩、魯、晉、陝、甯夏、吉林、遼北、台灣、南京、上海、北平、青島、天津、瀋陽等

進以配合國民學校所需師資

4.部派人員及省市督促人員之報告到部後關於師範部份應分別指示其改進

及普通設置選科5.改善師範簡師招生辦法與服務聯繫6.加緊實施訓練實習間期制調訓不合格教師7.督促內容充實之省縣簡易師範學校增招師範班改設師範學校8.督導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9.加強師範生服務管理10.指定優良師範學校一二所充實設備優選教師進行實驗工作使在全省市起示範作用等上項電文發出後計送到各省市有蘇、浙、黔、滇、閩、魯、晉、陝、甯夏、吉林、遼北、台灣、南京、上海、北平、青島、天津、瀋陽等

2. 督導師範學校輔導地方教育

本年度上半年曾令飭各省市教育廳局轉飭各師範學校具報各項表冊並加改核遵照規定呈報工作報告者已有浙江北平等省市因情形特殊聲請暫緩填報者有嫩江、安東、河南、山東、遼甯、吉林、青島等省市

督飭各省市於省市預算內列入省市師範學校輔導經費分配於全市主持輔導之師範學校並轉飭各師範學校依照各項輔導辦法具報本年度1.輔導委員會組織人員一

1. 令飭遵照規定辦理

2. 派員視察考核

3. 加強師範生服務管理

上半年繼續督促各省市實施師範畢業生服務手冊分配師範生服務處所審核各國立師範學校暨各省市師範學校畢業生狀況嚴禁服務未滿期師範畢業生從事小學教員以外之工作或升學

覽表及指導員履歷一覽表
2. 輔導地方教育工作具體計劃及行事歷
3. 輔導地方教育經費概算表
4. 輔導工作報告

下半年擬修正師範畢業生服務手冊內容並變更原有式樣以便師範畢業生攜帶繼續分配師範畢業生服務並嚴厲禁止服務未滿期師範畢業生從事小學教員以外工作或升學

二 充實國立師範學校辦

本年度上半年國立師範學校繼續辦理者為國立第一二兩僑民師範學校及國立成達師範學校國立隴東師範學校四校國立梓潼師範學校前以魯省地方未靖交通不便暫緩還魯現已

對於繼續辦理之國立師範學校注意充實校舍設備提高師資素質加強專業訓練改善

- 1. 寬籌經費
- 2. 督促實施
- 3. 派員攷察
- 4. 指示改進

- 1. 臨時費
- 擴改費
- 已分配
- 各校在
- 乙款11

奉行政院核准本期暑期還魯正在請求復員旅費中

各種設施對各
種需要使成爲優
良之師範學校至
於梓潼師範學校
一俟經費核定即
遷青島改爲省立
師範學校收容魯
東匪區流亡學生

項6目
列支

三

修訂師範
學校課程

改進教學

1. 研究簡

化師範

學校課

程標準

續辦

上年度會通令徵詢各省市教育廳局
各國立師範學校各國立師範學院等
關於改進及簡化師範與簡易師範學
校教學科目及課程標準意見上半年
又收集一部份意見

下半年擬繼續徵
集並約請專家詳
加審核

1. 搜集材料
2. 歸納整理
3. 請專家討論

本年
底完

經費在乙
款3項1
目列支

2. 繼續擬

訂音樂

美術體

育勞作

等師範

課程標

準

續辦

三十六年會通令師範學院及音樂院
等校着手草擬上項師範科各科課程
標準草案上半年已收到各項草擬標
準多份

下半年擬繼續催
集並約請專家開
會討論

1. 整理上項標準
草案
2. 定期約請專家
開會討論

本年
底完

成

四

3. 續編師範學校各科教科書
 辦 本年度上半年曾督促國立編譯館約請專家將尚在修改整理及編輯中之師範及簡易師範學校各科教科書迅速編竣出版
 督促國立編譯館約請專家編著師範及簡易師範學校各科教科書期於本年年底編竣印行
 督促編譯進行
 本年
 底完
 成

4. 改進黨範學校教學方法
 辦 上年度曾將擬訂之師範學校各科教學過程草案令南京市市立師範學校等六校加以試教並將試教結果報部
 上半年已收齊各校報告加以研究
 下半年度擬請專家開會討論
 請專家開會討論
 決定各科教學過程通令各省市試用
 本年
 底完
 成

5. 加強師範生專業訓練
 辦 上年度督促各省市繼續擬訂師範生訓練方案及師範生訓練考核方案並徵詢各省市對師範生訓練改進意見
 擬繼續催集各省市對師範生專業訓練之意見加以總檢討並補助經費加強專業訓練
 務期師範生素質得以提高
 1. 繼續徵集各省市意見
 2. 研究檢討
 3. 指示各省市改進辦法
 本年
 底完
 成

四 充實師範學校設備
 續辦

本年度上半年令各省市按照計劃增加師範學校設備惟本部擬撥之補助費專款未經核准只於基本教育經費內分配十分之一為設備費

1. 各項設備按照規定計劃逐步實施下半年擬再撥經費予以補助
 2. 請專家草擬設備標準並開會討論

經費在乙款3項7目列支

2. 繼續草擬設備標準

五

督導設置
清寒優秀
師範生獎
學金並改
善師範生
待遇

1. 設置清

寒優秀
師範生
獎學金

上半年業經令飭各省市報送設置清寒優秀師範生獎學金情形經遵令具報者計有京、察、渝、青島、陝、浙、平、豫、甘、瀋、魯、湘、台、綏、蘇、冀、甯、川、晉、青、黔、桂、滇、廣州、康、閩等二十六省市其經設置獎學金而金額過低者經飭令增加其未設置獎學金者經飭令設法籌設

繼續令催尚未報
令各省市辦理

經費在乙
款3項1
目列支

2. 改善師

範生待
遇

上半年業經通令各省市提高師範生待遇最低限度應供給學生膳食暨免繳學雜各費並飭報師範生待遇實況經遵令報部者計有黔、滬、平、粵、浙、皖、陝、晉、台、青島、桂

繼續督促各省市
提高師範生待遇
並派員考察
令知各省市辦理

經費在乙
款13項2
及3目列
支

百萬元
受獎學生四千五百名每名獎金五百萬元

六

舉辦師範教育調查研究

京、魯、蘇、甯、綏、滇、贛、津、察、廣州等二十二省市待遇過於非薄者經分別飭令提高國立師範學校學生業經核發上半年度零用金每名五十萬元

上年舉辦師範教育概況調查等工作大部份資料尚能收齊惟少數省市每以交通關係不能按時呈報

- 1. 請學術團體研究師範學校設備標準及調查所得之師範教育問題
- 2. 搜集各國立師範學校教材
- 3. 彙成報告

- 2. 搜集各國立師範學校教材
- 3. 催報專業訓練調查表

七

加緊推行全國實施國民教育第二次五年計劃

續辦

民國三十年起本部積極推行國民教育訂頒全國實施國民教育第一次五年計劃實施是項計劃者為戰時後方四川雲南等十九省市至三十四年告一段落三十五年全國普遍實施國民教育第二次五年計劃本年為第三年各省市除漢口新疆及東北黑龍江嫩江等尚未據送計劃外其餘均已參照原定進度及實際情形擬送計劃本

四川雲南等十九省市應完成一保一校之設置並加緊充實各校內容設施

江蘇南京上海天津北平等市照原定標準本年內應達到平均一保

2. 繼續督飭各省市在規模較大之

經費在乙款四項一、目列支

年底

部為配合憲政實施加緊普及國民教育起見業已根據各項統計暨各地實際情形另行擬訂普及國民教育計劃期於十年之內完成兒童基本教育之普及本年為準備期自三十八年起開始實施

一校之標準惟因國民學校內增設上兩年度各地財政困難均未達到預定限度故本年仍以平均達到三保二校為標準
綏遠熱河等省市暫以平均達到三保一校為標準
除綏靖區縣份因情形特殊暫緩設局外其餘地方秩序較為安定教育文化較為發達之縣市應從速恢復設局其一時未能設局之各縣亦應按照縣等規定充實專辦教育行政人員之員額以應普及國民教育之需要

八 從速恢復續

設置各縣市教育局

三十六年二月奉院令核准各省市得就地方需要於文化發達事務繁劇之縣酌量試行恢復縣教育局綜計三十六年內各省共呈准恢復五十八縣市教育局本年上半年內復據雲南福建廣西台灣等省呈報設局情形及計劃均已照轉呈報

1. 令飭尚未擬具設局計劃各省市迅擬分期設局計劃呈核其已酌量設局者亦應予以增設

2. 繼續飭報各縣市現任局(科)長簡歷

九 提高國民續

上半年度各地國民學校教員待遇

各省市合格小學

1. 督導各省市照